

招标人	名称：郎溪县郎步街道办事处
	地址：安徽省郎溪县郎步路6号
代理机构	名称：郎溪县郎川人家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郎溪县郎步街道新建街郎溪县供销合作社2楼
项目名称	郎溪县郎步街道西郊村2025年度和美乡村精品示范村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LXX-GC-GK-2025082
开标时间	2025年12月19日8时00分
第一中标候选人	名称：安徽亚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重庆交建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淝河东街1号城市公馆C地块住宅2幢1704、重庆市九龙坡区石桥铺渝州路33号12-6-1号
	投标报价：9822505.00元
	工期：300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其中， 设计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并通过审查； 施工工期：自开工令下达之日起270日内完成竣工验收备案（采购周期与施工重叠，长周期设备需与设计同步启动采购）； 注：本项目各单项工程进度有特殊要求，中标人须按照招标人的要求组织该单项工程设计、采购、施工任务，并在招标人审批的进度计划时间内完成项目验收交付；
	质量标准：合格
	综合得分：98.33分
	项目负责人：黄飞（施工负责人）、曹辉宇（设计负责人）
	相关证书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
	证书编号：皖234192013298、20205000851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企业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
	投标资格业绩：/
	企业业绩：/
	项目负责人业绩：/ 施工负责人业绩：/ 设计负责人业绩：/
	企业奖项：/ 其他：/
地址：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建平镇郎涛路89号、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12号	
投标报价：9857225.00元	
工期：300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其中，	

第二中标候选人	设计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并通过审查；
	施工工期：自开工令下达之日起270日内完成竣工验收备案（采购周期与施工重叠，长周期设备需与设计同步启动采购）；
	注：本项目各单项工程进度有特殊要求，中标人须按照招标人的要求组织该单项工程设计、采购、施工任务，并在招标人审批的进度计划时间内完成项目验收交付；
	质量标准：合格
	综合得分：98.31分
	项目负责人：潘树林（施工负责人）、崔昊（设计负责人）
	相关证书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
	证书编号：皖1342022202300787、20073201309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企业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投标资格业绩：/
	企业业绩：/
	项目负责人业绩：/ 施工负责人业绩：/ 设计负责人业绩：/
	企业奖项：/ 其他：/
第三中标候选人	名称：安徽金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中科华创国际工程设计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肥东县牌坊回族满族乡三王社区郢庄组、成都市武侯区万兴路477号 7栋1单元9层907号
	投标报价：9837695.00元
	工期：300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其中， 设计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并通过审查； 施工工期：自开工令下达之日起270日内完成竣工验收备案（采购周期与施工重叠，长周期设备需与设计同步启动采购）； 注：本项目各单项工程进度有特殊要求，中标人须按照招标人的要求组织该单项工程设计、采购、施工任务，并在招标人审批的进度计划时间内完成项目验收交付；
	质量标准：合格
	综合得分：98.24分
	项目负责人：王慧（施工负责人）、孙继旺（设计负责人）
	相关证书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
	证书编号：皖234191910716、20211500375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企业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p>投标资格业绩： /</p> <p>企业业绩： /</p> <p>项目负责人业绩： /</p> <p>施工负责人业绩： /</p> <p>设计负责人业绩： /</p> <p>企业奖项： /</p> <p>其他： /</p>
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
被否决投标情况说明（单位、否决依据和原因）	<p>1、安徽忠冠建设有限公司设计负责人“张利霞”注册证书未双签，资格审查不通过；</p> <p>2、宣城瑞兴建筑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荣玉成”社保缴纳时间无法有效证明其为“开标之日前半年任意1个月”，资格审查不通过；</p> <p>3、安徽本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刁木海”注册证书未双签，资格审查不通过；</p> <p>4、安徽宏炫建筑有限公司和安徽汉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上投标单位联合体成员为同一家设计公司，否决其投标。</p>
公示时间	2025年12月20日至2025年12月23日
	<p>一、若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可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内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投标人应通过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在线书面提交异议。招标人联系人：汪先生，联系电话：0563-7036001，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余工，联系电话：15375636800。</p> <p>二、若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异议处理结果不满意的，可在规定时间内在工作时间向郎溪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提出投诉，投标人可通过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在线书面提交，联系电话：0563-7035472。</p> <p>三、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现将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p> <p>1、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p> <p>（1）异议人的名称、地址、有效联系方式；</p> <p>（2）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号（如有）；</p> <p>（3）被异议人名称；</p> <p>（4）具体的异议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p>

其他

(5) 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6) 提起异议的日期。

异议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有授权委托书,签字并加盖公章),提交书面异议。异议人需要修改、补充异议材料的,应当在异议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

对弄虚作假进行异议、恶意异议、一年内三次及以上异议均查无实据的投标人,将按照《宣城市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不良行为管理办法》进行处理。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 提起异议的主体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

(2) 提起异议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3) 异议材料不完整的;

(4) 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

索、难以查证的;

(5) 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6) 异议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评标情况一览表:  [评审情况一览表.pdf](#)